

現代佛教學術叢刊
主編 張曼濤

(11)

四十二章經與牟子理惑論考辨

大乘文化出版社

現代佛學術叢刊 ⑪

主編 張曼濤

四十二章經與牟子理惑論考辨

大乘文化出版社印行

四十一章經與牟子理惑論考辨

全書(臺百冊)定價：新三萬二千元
美八百五十元

主編：張曼

清

編輯者：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編輯委員會
督印：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督印委員會

發行人：張

曼

清

出版者：大乘文化出版社

地址：臺北市慶城街十八號

臺北郵政五八〇八三號信箱

電話：七一一六六八三

郵政劃撥：臺北市一六九三五號帳戶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四一〇號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初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缺頁、污損及裝訂錯誤者，請寄回掉換。

編輯旨趣

一、現代中國佛學的研究，其能引起學界廣泛的注意，甚至國際學界的關心，其最為始作俑者，即是牟子理惑論、大乘起信論，以及四十二章經和楞嚴經等之考證問題，引人入勝。此種考證，表面上看來，好像與佛教教義或思想上無關緊要，然事實上它却關係了整個中國思想發展史上的一個關鍵問題。例如以牟子理惑論而言，正統者是肯定其為漢末梧州一位高級知識份子所寫；反對者則謂其是出自東晉時人之偽託。果若是東晉時人之偽託，則論中所言自無多大價值；但若是漢末時人所寫，則其內容就關係到漢末思想界之變遷問題了。如儒釋道之融匯，玄學與佛學之影響先後，以及漢末中國思想轉變之基因，就得皆從頭另作估計了。四十二章經則關係佛教傳入中國時期之史實問題，起信論則關係中國佛教甚至印度佛教的思想內容問題，這在在都牽涉到敎史、敎義，乃至中國本身的文化背景和思想史的發展關係。由此可知，四十二章經與牟子理惑論，其考辨價值之重大。起信論及以後的禪宗考證皆是如此。

。故表面看來，這只是佛教的一經一論，徒鑽牛角尖而已，事實上並非如此簡單，它所包含的問題，不亞於任何一部數百萬言大著之重要，尤其是此一中外人士皆已注意之漢末典籍，更是益發深遠了。

二、本書所收各文，其重要性者雖大致皆已收羅，但仍有若干重要篇章未能入手，只好臨時從缺，他日若能搜得，當再圖謀補編。

三、關於理惑論之考辨，中、日、法三國學者之討論，大都已備，或尚有少數篇章，因未遂爲中文，或一時難以入手，而未選入，其能搜及者，均已在此。福井康順氏一文，本無中文翻譯，因正缺乏彼之意見一文，且手邊正有其原文，遂臨時交由東吳大學四年級日語系生逐譯，且分由數生合譯，爲了窺此三國學者辨析完豹，不惜多拖延數月出版，此在本社爲服務學術而言，亦總算多少盡了一分心力。至於不能再作進一步之表現，搜求殆盡，則與整個國勢有關，國際形勢有關，亦就無可如何了。

四十二章經與牟子理惑論考辨 目錄

四十二章經考	胡適	一
四十二章經考證	湯用彤	一一
四十二章經道安經錄闕載之原因	王維誠	三五
四十二章經考證	劉果宗	四三
四十二章經辨僞	梁啟超	五一
四十二章經抄出年代	呂澂	五九
四十二章經年代新考	逸	六九
漢明帝與四十二章經	印順	八五
牟子理惑論書後	孫詒讓	九七
牟子考	伯希和	九九

牟子理惑之述作年代考	松本文三郎	一一一
與周叔迦論牟子考	胡適	一五一
牟子理惑論考辨	湯用彤	一五五
牟子理惑論檢討	余嘉錫	一六五
牟子理惑論時代考	周一良	一九三
牟子的研究	福井康順	二二一
牟子的研究補述	福井康順	二九九
牟子叢殘	周叔迦	三二五
牟子的理惑論	李世傑	三八九

四十二章經考

胡適

四十二章經的真偽是曾經成爲問題的。梁任公先生有「四十二章經辨偽」一文，說此經撰人具下列三條件：

- (一) 在大乘經典輸入以後，而其人頗通大乘教理者。
- (二) 深通老莊之學，懷抱調和釋道思想者。
- (三) 文學優美者。

他說：「故其人不能於漢代譯家中求之，只能向三國、兩晉著作家中求之。」

梁先生引費長房歷代三寶記云：

舊錄云：「本是外國經鈔，元出大部，撮要引俗，似此孝經十八章。」

他又引僧祐出三藏記集云：

四十二章經，舊錄云：「孝明皇帝四十二章，安法師所撰錄闕此經。」

梁先生結論云：

道安與苻堅同時，安既不見此經，則其出固在東晉之中晚矣。
湯錫予先生（用彤）論此事，曾說：

梁氏斷定漢代未有四十二章經之翻譯，則似亦不然。蓋桓帝延熹九年，襄楷詣闕上書，內引佛道有曰「浮屠不三宿桑下」，似指四十二章經內「樹下一宿」之言。疏謂「天神遺浮屠以好女，浮屠曰：此但革囊盛血。」而經亦云「天神獻玉女於佛，佛云革囊衆穢，爾來何爲？」據此則襄楷之疏似引彼經。

然襄楷所引文字樸質，現存之經文辭華茂。梁氏據此，謂非漢人譯經所可辦。則是亦可有說。

蓋開元錄，載孫吳支謙亦譯四十二章經一卷。並注言「文義允正，辭旨可觀。」則是經乃前後有二譯：一則出於漢桓帝以前，爲襄楷所見。一則譯自支謙，想即現存之本。後人誤傳，標爲漢譯，故其文筆不似出漢人手也。

東晉道安經錄未列入四十二章經而祐錄著錄者，則亦有其說。蓋高僧傳曰：「竺法蘭所譯，唯四十二章經流行江左。」江左爲支謙譯經所在地，故僧祐、慧皎均得見之，而道安未至江左，未見支譯，故未著錄。是漢譯此經必在此前已罕見，而僧祐、慧皎

之時支譯早誤指爲漢譯矣。（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講義，頁二一三）

我相信湯錫予先生之說大致不誤，所以我不懷疑四十二章經有漢譯本，也不懷疑現存之本爲支譯改譯本。

前天陳援菴先生（垣）給我一封信，說：

大著……信四十二章經爲漢譯，似太過。樹下一宿，革囊盛血，本佛家之常談。襄楷所引，未必即出於四十二章經。且襄楷上書，永平詔令，皆言浮屠，未嘗言佛。故袁宏後漢紀釋曰：「浮屠，佛也。」後漢書西域傳論言：「佛道神化，興自身毒，而二漢方志莫有稱焉。張騫但著『地多暑溼，乘象而戰』，班勇雖列其奉浮圖不殺伐，而精文善法導達之功靡所稱述。」據此則范蔚宗所搜集之後漢史料，實未見有佛之名詞及記載。因佛之初譯爲浮屠或浮圖，猶耶穌之初譯爲移鼠或夷數，謨罕默德之初爲摩訶末或麻霞勿也。今四十二章不言浮屠或浮圖，而數言佛，豈初譯所應爾耶？

陳先生此書有一小誤。我只認爲四十二章經有漢譯本（或輯本），襄楷在桓帝延熹九年上書已引用經文兩事了。我並未指定現存的本子即是漢譯本。

四十二章經有漢譯本，似無可疑。牟子理惑論作於漢末，已說漢明帝「遣使者……於大月支寫佛經四十二章，藏在蘭臺石室第十四間。」牟子博與支譯略同時，（支譯譯經在吳黃武元年至建興

中，西曆二二三—二三五）而理惑論作於極南方，作者所指四十二章經當然是指支謙以前的本子。蘭臺石室之說自然是一種不足深信的傳說，但此種傳說也可以表示漢末的人對於此經的崇敬。

至於襄楷上書所說「浮屠不三宿桑下」，及「革囊盛血」兩條，其第二事的文字與今本四十二章經之第二十六章太相近了，故唐人注此傳即引經文爲注。「不三宿桑下」，今本作「樹下一宿，慎勿再矣。使人愚蔽者，愛與欲也。」陳援菴先生以爲此二事「本佛家之常談，襄楷所引，未必即出於四十二章經。」此二事在後世成爲佛家常談，然而在後漢時，似未必已成常談；依我所知，現存漢譯諸經中，除四十二章經外，亦無有此二事。故襄楷引此二事，雖未必即是引此經，然亦未必不是引此經。

陳先生指出後漢人稱佛皆言浮屠或浮圖，而今本四十二章經稱佛，此是甚可注意之一點。也許襄楷所見的經文裏，佛皆稱浮屠，這是可能的。然而我們檢查現存的一切後漢、三國的譯經，從安世高到支謙，沒有一部經裏不是稱「佛」的；沒有一部經裏稱佛爲浮屠的。難道這些譯經都不可信爲後漢、三國的譯本嗎？或者，難道這些舊譯本都經過了後世佛教徒的改正，一律標準化了嗎？或者，後漢時期佛教徒自己已不用浮屠、浮圖、復豆等等舊譯名，而早已逐漸統一，通用「佛」的名稱了嗎？

這三種假定的解釋之中，我傾向於接受第三個解釋。最明顯的證據是漢末的牟子博已用「佛

」、「佛道」、「佛經」、「佛寺」、「佛家」等名詞，不需解釋了。大概浮屠與浮圖都是初期的譯名，因為早出，故教外人多沿用此稱。但初譯之諸名：浮屠、浮圖、復豆（魚蒙魏略作復立，世說注引作復豆，立是豆之誤），都不如「佛陀」之名。「佛」字古音讀but，譯音最近原音；況且「佛」字可單用，因為佛字已成有音無義之字，最適宜做一個新教之名；而「浮」「復」等字皆有通行之本義，皆不可單行，「浮家」「浮道」亦不免混淆。故諸譯名之中，佛陀最合於「適者生存」的條件，其戰勝舊譯絕非無故。（試比較「基督」「耶穌」「天主」等字，其中只有「耶」字可以作單行的省稱，「基督」「天主」皆不能省稱。「移鼠」「夷數」之被淘汰，與此同理。）

所以我可以大膽的猜想：「佛」之名稱成立於後漢譯經漸多、信徒漸衆的時期。安世高與支婁迦讖諸人譯經皆用此名，佛字就成為標準譯名，也成為教中信徒的標準名稱。從此以後，浮屠、浮圖之稱漸漸成為教外人相沿稱呼佛教與佛之名，後來輾轉演變，浮圖等名漸失其本義而變成佛教塔寺之名。

總之，陳先生謂：「范蔚宗所搜集之後漢史料實未見有佛之名詞及記載」，此說實不能成立。第一、現存之後漢譯經無不稱佛，說已見前。第二、牟子理惑論亦稱佛，說亦已見前。第三、袁宏後漢紀於永平十三年楚王英條下說：「浮屠者，佛也。」這還可說是晉人的話。但同書延平元年記西域事，引班勇所記身毒國「修浮圖道，不殺伐，弱而畏戰」，其下云：

本傳曰：西域郭俗造浮圖，本佛道，故大國之衆內數萬，小國數十，而終不相兼并。惠棟說：「本傳」謂東觀記西域傳也。此說如果不誤，東觀記起於明帝時，成於靈帝時，自是後漢人著作，而已有「佛道」之稱了。第四、三國志劉繇傳記笮融：

大起浮圖祠，……可容三千餘人，悉課讀佛經。令界內及旁郡人有好佛者聽受道，復其他役，以招致之。……每浴佛，多設酒飯，布席於路，經數十里。……

此等記載，若是完全孤證，尚可說是陳壽用的新名詞；但證以後漢譯經與牟子，我們不能不承認佛之譯名久已成立，故陳壽在魏、晉之間（生蜀漢建興元年，西晉元康七年，二三三—二九七）屢用佛字，正是用後漢通用的名詞記後漢的史事。——凡此四事，皆是後漢史料。其實范書西域傳論只是說兩漢方志不記佛道之「精文善法導達之功」，與佛教徒所誇說的「神化」大不相同，爲可疑耳。我們不當因此致疑後漢無佛之名詞及記載。

現在回到四十二章經本題。

梁僧祐出三藏記集云：

舊錄云：「孝明皇帝四十二章。安法師所撰錄，闕此經。」

隋開皇十四年（五九四）法經的衆經目錄列四十二章經於「佛滅度後鈔錄集」之「西域聖賢鈔集分」之下：

四十二章一卷，後漢永平年竺法蘭等譯。

隋開皇十七年（五九七）費長房歷代三寶記著錄此經最詳。

舊錄云：「本是外國經鈔，元出大部，撮要引俗，似此孝經一十八章。」道安錄無。出舊錄及朱士行漢錄。僧祐出三藏記集又載。

梁任公先生很懷疑這部舊錄，他以為道安以前並無著經錄之人，但他又推定舊錄殆即支敏度的經論都錄。他說：

考祐錄阿述達經、大六向拜經兩條下引「舊錄」，長房錄所引文全同，而稱爲「支錄」，則凡僧祐所謂「舊錄」，殆即支敏度之經論都錄。若吾所推定不謬，則四十二章經之著錄實自「支錄」始矣（適按長房錄明說舊錄與朱士行漢錄均著錄此經）。支敏度履歷，據內典錄云：「晉成帝時豫章沙門」，有人蓋與道安同時；但安在北而彼在南，然則此書（四十二章）或即其時南人所偽撰，故敏度見之而道安未見也。

舊錄即是支敏度的經論都錄，梁先生的考證似無可疑。支敏度本在長安，晉成帝（三二二六—三四二）時與康僧淵、康法暢同過江（見高僧傳四）。其時道安（三八五死）尚在少年。支敏度的都錄作於道安經錄之前，故僧祐稱爲舊錄。若安錄以前無著經錄之人，則「舊錄」之稱爲無意義。道安之錄所以籠罩羣錄，全在他首創新例，「銓品譯才，標列歲月」（僧祐錄自序中贊安錄之語），並不

是因為以前無有經錄。僧祐「續撰失譯雜經錄」自序云：「尋大法運流，世移六代，撰著羣錄，獨有安公。」此可見安錄所以前無古人，在於考訂羣錄，而不是因為他以前無著經錄之人。

今考僧祐所引「舊錄」著錄各經年代最晚者爲晉成帝時康法遠鈔集的正譬喻經十卷。成帝以後譯的經，無有引「舊錄」的，這可見「舊錄」確在道安經錄之前。其時北方屢遭大亂，而江左粗安、丹陽一帶本是後漢的佛教中心，故保存後漢譯經較多，或有支敏度見着而道安未見之本，亦不足怪。（祐錄多有「安錄先闕」之經，並引安公自序「遭亂錄散，小小錯涉」以自解）

舊錄說此經是「撮要引俗」之作，故法經目錄列爲「鈔錄集」。道安不著錄此經，也許是因爲此經是「撮要引俗」之作而不是譯經。此可以見安錄之謹嚴，而不足以證明此經爲道安所未見。牟子所記，可證後漢末年確有此經，僧祐著錄此經，其下云：

右一部凡一卷，漢孝明帝夢見金人，詔遣使者張騫羽林中郎將秦景到西域，殆於月支國遇沙門竺摩騰譯寫此經還洛陽，藏在蘭臺石室第十四間中，其經今傳於世。

此段全用牟子理惑論之文。舊錄本明說此經係「撮要引俗」之作，而僧祐過信理惑論，故不用舊錄之說。費長房始全引舊錄之說，使我們知道舊錄也是很謹嚴的經錄，其態度謹慎過於僧祐。僧祐經錄自序中也有「孝明感夢，張騫遠使，西於月支寫經四十二章，輜藏蘭臺」的話；序中又說：「古經現在，莫先於四十二章；傳譯所始，靡踰張騫之使。」他這樣尊崇此經，所以不能接受

「撮要引俗」之說了。

費長房經錄於支謙條下亦列有四十二章經，注云：

第二出，與摩騰譯者小異，文義允正，辭句可觀。見別錄。（大唐內典錄與開元錄皆引此文）

梁任公先生說：「此別錄即支敏度之衆經別錄，其他經錄無以別名者。」按大唐內典錄第九：

東晉沙門支敏度經論都錄一卷，……又撰別錄一部。……

衆經別錄（二卷，未詳作者，言似宋時）上卷三錄：大乘經錄第一、三乘通教錄第二、三乘中大乘錄第三。下卷七錄：小乘經錄第四、篇目闕本錄第五、大小乘不判錄第六、疑經錄第七、律錄第八、數錄第九、論錄第十。都一千八十九部，二千五百九十三卷。

長房所見別錄或是此錄，僧祐似不曾見此錄。

支謙譯經部數，諸經錄各不同：

僧祐錄只載三十六部。

慧皎的高僧傳只載四十九經。

長房此錄有一百二十九部，合一百五十二卷。

長房自己說：

房廣檢括衆家雜錄，自四十二章以下，並是別記所顯雜經，以附今錄。量前傳錄三十六部

，或四十九經，似謙自譯。在後所獲，或正前翻多梵語者。然紀述聞見，意體少同；目錄廣狹，出沒多異。各存一家，致惑取捨。兼法海淵曠，事方聚滴，既博搜見聞，故備列之。而謙譯經典得義，辭旨文雅，（皎傳作「曲得聖義，辭旨文雅。」此處「典」是「曲」之譌，又脫「聖」字）甚有碩才。

我們看長房所引「別錄」記支謙四十二章經的話，應該注意兩點：

第一、別錄明說此是「第二出，與摩騰譯者小異。」可見別錄作者實見此經有「小異」的兩個本子：其一他定爲後漢譯，其二他定爲支謙譯。

第二、別錄明說支謙譯本「文義允正，辭句可觀。」這又可見他所認爲後漢譯本必是文辭比較樸素簡陋的本子。

湯錫予先生（文引見前）指出高僧傳說竺法蘭譯的四十二章經流行江左，其實即是支謙譯本，後人誤傳爲漢譯。湯先生認現存之本即是支謙本，我很贊同；費長房已疑心他所得的支謙譯經「或正前譯多梵語者」，今本四十二章確可當「文義允正，辭句可觀」之贊辭，可定爲支謙改譯之本。但依別錄所記，似江左確另有舊譯本，無可疑也。

一九三三，四，三。